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五年期届满 与基金份额转换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发布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五年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为了使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天弘添利，基金代码：164206，以下简称“本基金”）5 年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顺利完成，根据本基金《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基金 5 年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生效，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划分为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添利 A，基金代码：164207）、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添利 B，基金代码：150027）两级份额。

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 5 年期届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基金份额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后，基金份额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一）添利 B 封闭期届满日的提示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2015年12月3日是添利B份额的封闭期届满日，同时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期届满日及份额转换基准日。添利B将在该日日终，按照其对应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成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

添利B（150027）份额拟定于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终止上市，终止上市的详细信息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二）基金转型时添利A的处理方式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的5年期届满日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后5年的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期届满日与添利B的封闭期届满日为同一日。根据上述约定，本基金的转型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日。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期届满日前，基金管理人将提前公告并提示添利A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在5年内最后一个开放日赎回添利A份额或默认届满日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根据上述约定，本基金的最后一个开放日为2015年12月2日。

（三）基金转型时的份额转换规则

1、份额转换基准日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期届满日，即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后的对应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的份额转换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日。

2、份额转换方式

在份额转换基准日日终，本基金转换成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在份额转换基准日日终，以份额转换后1.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添利A、添利B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成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

份额转换计算公式：

添利A 份额（或添利B 份额）的转换比率 = 份额转换基准日添利A（或添利B）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

添利A（或添利B）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转换后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 =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转换前添利A（或添利B）的份额数×添利A 份额（或添利B 份额）的转换比率

在进行份额转换时，添利A、添利B 的场外份额将转换成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外份额，且均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下；添利B 的场内份额将转换成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内份额，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下。

在实施基金份额转换时，添利A 份额（或添利B 份额）的转换比率、添利A（或添利B）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转换后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份额转换后的基金运作

添利A、添利B 的份额全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之日起30日内，本基金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并接受场外与场内申购和赎回。份额转换后本基金上市交易、开始办理申购与赎回的具体日期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 基金转型后基金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理念、投资范围、投资限制、投资管理程序等保持不变。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或拨打
客服电话：400-710-9999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五日